

2019

2019年版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

1Z300000

#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考点精粹掌中宝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编写委员会◎编写

创新采用ABC考点分级——重点突出  
巧记必会应知熟悉考点——编排新颖  
小身材 大容量 易携带——高效利用碎片时间



建工社微课程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9 年版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

#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考点精粹掌中宝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编写委员会 编写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考点精粹掌中宝/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编写委员会编写. —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19.4

2019年版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

ISBN 978-7-112-23377-9

I. ①建… II. ①全… III. ①建筑法-中国-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2.29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037881 号

2019年版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考点精粹掌中宝**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编写委员会 编写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海淀三里河路9号)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霸州市顺浩图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制版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7% 字数:227千字

2019年5月第一版 2019年5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20.00元

ISBN 978-7-112-23377-9

(33654)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本书由教学名师编写，是在多年教学和培训的基础上开发出的新体系。全书分为两篇，上篇根据对历年考题命题点的分析，创新采用A、B、C分级考点的概念，将考点分为“必会、应知、熟悉”三个层次，将每年考试必考、经常涉及和偶尔涉及的知识点，通过简单明了的编排方式呈现出来。下篇为综合归纳的部分，将相同、相似、易混的知识点进行归纳总结，图表结合讲解，高频考点简明总结。上、下篇之间具有内部知识点统一、重复强化高频考点的功用。重点内容加注下划线，提示考生要特别注意，省却了考生勾画重点的精力。

本书既适合考生在平时的复习中对重要考点进行巩固记忆，又适合有了一定基础的考生在串讲阶段和考前冲刺阶段强化记忆。采用小开本印刷，方便考生随身携带，可充分利用碎片时间高效率地完成备考工作。

责任编辑：牛松 张国友

责任校对：姜小莲

## 前 言

全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精粹掌中宝系列图书由教学名师编写，是在多年教学和培训的基础上开发出的新体系，书中根据对历年考题命题点的分析，创新采用 A、B、C 分级考点的概念，将考点分为“必会、应知、熟悉”三个层次，将最为精华、最为重要、最有可能考到的高频考点，通过简单明了的编排方式呈现出来，能有效帮助考生快速掌握重要考试内容，特别适宜于那些学习时间紧张的在职考生。

全书根据近年考题出现的频次和分值，将各科知识点划分为 A、B、C 三级知识点，A 级知识点涉及的是每年必考知识，即为考生必会的知识点；B 级知识点是考试经常涉及的，是考生应知的知识点；C 级知识点是考试偶尔涉及的，属于考生应该熟悉的知识点。上述 A、B、C 分级表明了考点的重要性，考生可以根据时间和精力，有选择地进行复习，以达到用较少的时间取得较好的考试成绩的目的。为了提升考生的应试能力，尤其是对相关知识的综合掌握能力，全书又编写了综合归纳的部分，将相同、相似、易混的知识点进行归纳总结，图表结合讲解，高频考点简明总结。相比较传统意义上的辅导图书，本系列图书省却了考生进行总结的过程，更加符合考生的学习规律和学习心理，能帮助考生从纷繁复杂的学习资料中脱离出来，达到事半功倍的复习效果。

本书既适合考生在平时的复习中对重要考点进行巩固记忆，又适合有了一定基础的考生在串讲阶段和考前冲刺阶段强化记忆。上下篇之间具有内部知识点统一、重复强化高频考点的功用。重点内容加注下划线，提示考生要特别注意，省却了考生勾画重点的精力，只要全身心投入记忆即可。在复习备考的有限时间内，充分利用本书，即可以最少的时间达到最大的效果，从而获得更好的成绩，可谓一本图书适用备考全程。

本系列图书的作者都是一线教学和科研人员，有着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同时与实务界保持着密切的联系，熟知考生的知识背景和基础水平，编排的辅导教材在日常培训中均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本系列图书采用小开本印刷，方便考生随身携带，可充分利用等人、候车、餐前、饭后等碎片化的时间，高效率地完成备考工作。

本系列图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大量的资料，尤其是考试用书和历年真题，限于篇幅恕不一一列示致谢。在编写的过程中，立意较高颇具创新，但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虽经仔细推敲和多次校核，书中难免出现纰漏和瑕疵，敬请广大考生、读者批评和指正。

# 目 录

## 上篇 分章节高频考点归纳 (A、B、C 分级考点)

A 级知识点 (必会考点)	3
A1 法的形式和效力层级	4
A2 企业法人与项目经理部的法律关系	7
A3 建设工程代理行为的设立和终止	7
A4 代理人和被代理人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8
A5 土地所有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和地役权	9
A6 建设工程知识产权的常见种类	10
A7 建设工程保证担保的方式和责任	12
A8 抵押权、质权、留置权、定金的规定	13
A9 建设工程刑事责任的种类及承担方式	15
A10 施工许可证申请主体和法定批准条件	16
A11 企业资质的法定条件和等级	17
A12 招标基本程序和禁止肢解发包、限制排斥投标人的规定	20
A13 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法定要求和投标保证金	24
A14 建设工程总承包的规定	26
A15 建设工程共同承包的规定	28
A16 建设工程分包的规定	28
A17 建筑市场诚信行为的公布和奖惩机制	31
A18 合同的履行、变更、转让、撤销和终止	31
A19 施工现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的规定	35
A20 施工现场大气污染防治的规定	36
A21 施工合理使用与节约能源的规定	36
A22 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施工的	

规定 .....	41
A23 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限和政府监管的规定 .....	41
A24 施工单位的生产安全责任 .....	42
A25 施工现场安全防范措施、安全费用和特种设备安全管理的规定 .....	45
A26 工伤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规定 .....	46
A27 施工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及采取相应措施的规定 .....	50
A28 机械设备等单位相关的安全责任 .....	51
A29 工程建设标准的分类 .....	52
A30 对建筑材料、设备等进行检验检测的规定 .....	53
A31 施工质量检验和返修的规定 .....	54
A32 建设单位相关的质量责任和义务 .....	55
A33 竣工结算、质量争议的规定 .....	56
A34 质量保修书和最低保修期限的规定 .....	58
A35 质量责任的损失赔偿 .....	58
A36 民事诉讼证据的种类、保全和应用 .....	59
A37 民事诉讼时效的规定 .....	62
A38 仲裁协议及其效力 .....	63
A39 仲裁的开庭和裁决 .....	65
B级知识点(应知考点) .....	67
B1 法人应具备的条件 .....	68
B2 物权的法律特征和主要种类 .....	69
B3 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消灭和保护 .....	69
B4 债的基本法律关系 .....	69
B5 建设工程债的发生根据 .....	70
B6 保险与保险索赔的规定 .....	71
B7 建设工程保险的主要种类和投保权益 .....	71
B8 建设工程行政责任的种类及承担方式 .....	72
B9 延期开工、核验和重新办理批准的规定 .....	72
B10 建造师考试、注册和继续教育的规定 .....	73
B11 建造师的受聘单位和执业岗位范围 .....	74

B12	建设工程法定招标的范围、招标方式和交易场所 .....	75
B13	中标的法定要求和招标投标投诉处理 .....	77
B14	建筑市场施工单位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 .....	78
B15	合同的法律特征和订立原则 .....	81
B16	合同的要约与承诺 .....	83
B17	建设工程工期和价款的规定 .....	84
B18	建设工程赔偿损失的规定 .....	87
B19	无效合同和效力待定合同的规定 .....	89
B20	违约责任及违约责任的免除 .....	90
B21	劳动合同订立的规定 .....	91
B22	合法用工方式与违法用工模式的规定 .....	94
B23	劳动保护的规定 .....	96
B24	承揽合同的法律规定 .....	99
B25	买卖合同的法律规定 .....	101
B26	融资租赁合同的法律规定 .....	105
B27	申请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 .....	107
B28	编制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和安全技术交底的 规定 .....	107
B29	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职责和应采取的消防安全措施 .....	110
B30	施工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规定 .....	112
B31	勘察、设计单位相关的安全责任 .....	114
B32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的规定 .....	115
B33	勘察、设计单位相关的质量责任和义务 .....	117
B34	竣工验收的主体和法定条件 .....	118
B35	规划、消防、节能、环保等验收的规定 .....	119
B36	民事诉讼的法院管辖 .....	121
B37	行政复议范围和行政诉讼受案范围 .....	122
C	级知识点(熟悉考点) .....	125
C1	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	126
C2	建设工程知识产权的保护 .....	127
C3	担保与担保合同的规定 .....	128

C4	企业增值税的规定 .....	128
C5	企业和个人所得税的规定 .....	131
C6	建设工程民事责任的种类及承担方式 .....	133
C7	施工许可证和开工报告的适用范围 .....	134
C8	禁止无资质或越级承揽工程的规定 .....	134
C9	禁止以他企业或他企业以本企业名义承揽工程的 规定 .....	135
C10	禁止串通投标和其他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规定 .....	136
C11	联合体投标的规定 .....	137
C12	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 .....	137
C13	劳动争议的解决 .....	140
C14	借款合同的法律规定 .....	141
C15	租赁合同的法律规定 .....	143
C16	运输合同的法律规定 .....	143
C17	施工现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规定 .....	145
C18	施工发现文物报告和保护的規定 .....	146
C19	施工项目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责任 .....	146
C20	施工总承包和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 .....	147
C21	施工作业人员安全生产的权利和义务 .....	148
C22	施工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规定 .....	150
C23	生产安全事故的等级划分标准 .....	151
C24	建设单位相关的安全责任 .....	152
C25	工程监理、检验检测单位相关的安全责任 .....	153
C26	政府主管部门安全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 .....	154
C27	对施工质量负责和总分包单位的质量责任 .....	155
C28	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的规定 .....	155
C29	建立健全职工教育培训制度的规定 .....	156
C30	工程监理单位相关的质量责任和义务 .....	156
C31	政府主管部门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 .....	157
C32	竣工验收报告备案的规定 .....	158
C33	民事纠纷的法律解决途径 .....	159

C34	民事诉讼当事人和代理人的规定 .....	161
C35	民事诉讼的审判程序 .....	161
C36	民事诉讼的执行 .....	162
C37	仲裁的申请和受理 .....	164
C38	仲裁裁决的执行 .....	164
C39	涉外仲裁的特别规定 .....	165
C40	争议评审机制的规定 .....	166
C41	行政许可和行政强制的种类及法定程序 .....	167
C42	行政复议的申请、受理和决定的有关规定 .....	168
C43	行政诉讼的法院管辖、起诉和受理 .....	168

## 下篇 综合归纳

一、有关时间和数字的高频考点 .....	173
二、有关主体的高频考点 .....	202
三、易混知识对比 .....	212
四、连带责任的规定 .....	232
五、违法行为应承担的法律责任 .....	234

上篇 分章节高频考点归纳  
(A、B、C 分级考点)



# A 级 知 识 点

(必会考点)

## A1 法的形式和效力层级

### ★高频考点：法的形式表现

序号	法的形式	含义	示例	制定机关	效力
1	宪法	宪法是民主国家最根本的法	1982年宪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u>最高</u>
2	法律	包括广义的法律和狭义的法律	《建筑法》 《招标投标法》 《民法总则》	<u>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u>	<u>低于宪法，高于其他法</u>
3	行政法规	最高国家行政机关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u>国务院</u>	<u>低于宪法和法律</u>
4	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在法定权限内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市场管理条例》 《天津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 《北京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	<u>省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u> 以及 <u>设区的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u>	只在本辖区内有效，低于法律和行政法规

序号	法的形式	含义	示例	制定机关	效力
5	行政规章—— 部门规章	由国务院 各部委制定 的法律规范 性文件	《工程建设 项目施工招 标投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 和评标方法 暂行规定》 《建筑业企业 资质管理 规定》	国务院各 部、委	低于法律、 行政法规
6	行政规 章——地方政 府规章	地方政 府所制定 的法律规范 性文件	《宁波市建 设工程造价 管理办法》	省级人民 政府以及设 区的市级人 民政府	低于法律、 行政法规，低 于同级或上级 地方性法规
7	国际条约	同外国缔 结的双边、多 边协议和其 他文件	《建筑业安 全卫生公约》	国家之间 签署	对所有国家 机关、社会组 织和公民都具 有法律效力

命名规则简要归纳如下：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法”

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条例”

部门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办法”或者  
“规定”

地方性法规——“地名”+……+“条例”

地方政府规章——“地名”+……+“办法”或者“规定”

### ★高频考点：法律效力规定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u>宪法至上</u>	最高的法律效力，是其他立法活动的最高法律 依据
2	<u>上位法优于下 位法</u>	(1)法律的效力次于宪法但高于其他法； (2)行政法规的效力仅次于宪法和法律，高于地 方性法规和部门规章； (3)地方性法规的效力高于本级和下级地方政 府规章；

序号	项目	内 容
2	<u>上位法优于下位法</u>	<p>(4)省、自治区政府制定的规章的效力,高于本行政区域内的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制定的规章;</p> <p>(5)部门规章之间、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之间具有同等效力</p>
3	<u>特别法优于一般法</u>	<p>(1)一般规定与特别规定不一致时,优先适用特别规定;</p> <p>(2)同一机关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特别规定与一般规定不一致的,适用特别规定</p>
4	<u>新法优于旧法</u>	同一事项有不同规定时,新法的效力优于旧法
5	需要由有关机关裁决适用的特殊情况	<p>(1)法律之间对同一事项的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别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u>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u>裁决;</p> <p>(2)行政法规之间对同一事项的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别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u>国务院</u>裁决;</p> <p>(3)地方性法规、规章之间不一致时:</p> <p>①同一机关制定的新的一般规定与旧的特别规定,由<u>制定机关</u>裁决;</p> <p>②地方性法规与部门规章之间不一致,由<u>国务院</u>提出意见,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地方性法规的,应当适用地方性法规的规定;认为应适用部门规章的,应提请<u>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u>裁决;</p> <p>③部门规章之间、部门规章与地方政府规章之间对同一事项的规定不一致时,由<u>国务院</u>裁决;</p> <p>(4)根据授权制定的法规与法律规定不一致,不能确定如何适用时,由<u>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u>裁决</p>
6	审查	<p>(1)提出书面审查的主体: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其他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以及公民;</p> <p>(2)针对的对象:<u>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u>同宪法或者法律相抵触</p>